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北京

目 录

议案一：关于修订《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撤销监 事会的议案	1
议案二：关于控股股东不竞争承诺限时完成事项延期的议案 .	3

议案一

关于修订《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并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公司股东：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修订《公司章程》并撤销监事会的方案。

本次修订对《公司章程》总体架构、内容、重要事项、文字表述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调整，由原23章268条优化调整为12章233条，主要包括公司治理机制、治理主体职权范围、股东权责、有关重要事项、优化调整境外上市时制订的非必要条款等五个方面。

本议案拟提请一并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撤销公司监事会、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所有监事职务自然免除。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经办人员办理因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撤销监

事会的公告》（临 2025-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3 日

议案二

关于控股股东不竞争承诺限时完成 事项延期的议案

公司股东：

2021 年，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A 股股票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建集团）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并于 2023 年底对承诺中的限期完成事项延期 2 年。因相关原因，能建集团拟再次对其中限期完成的承诺内容进行变更，将完成时限延期 3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控股控股股东不竞争承诺限时完成事项延期的公告》（临 2025-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3 日